手机镜头里的昆虫记

□ 罗强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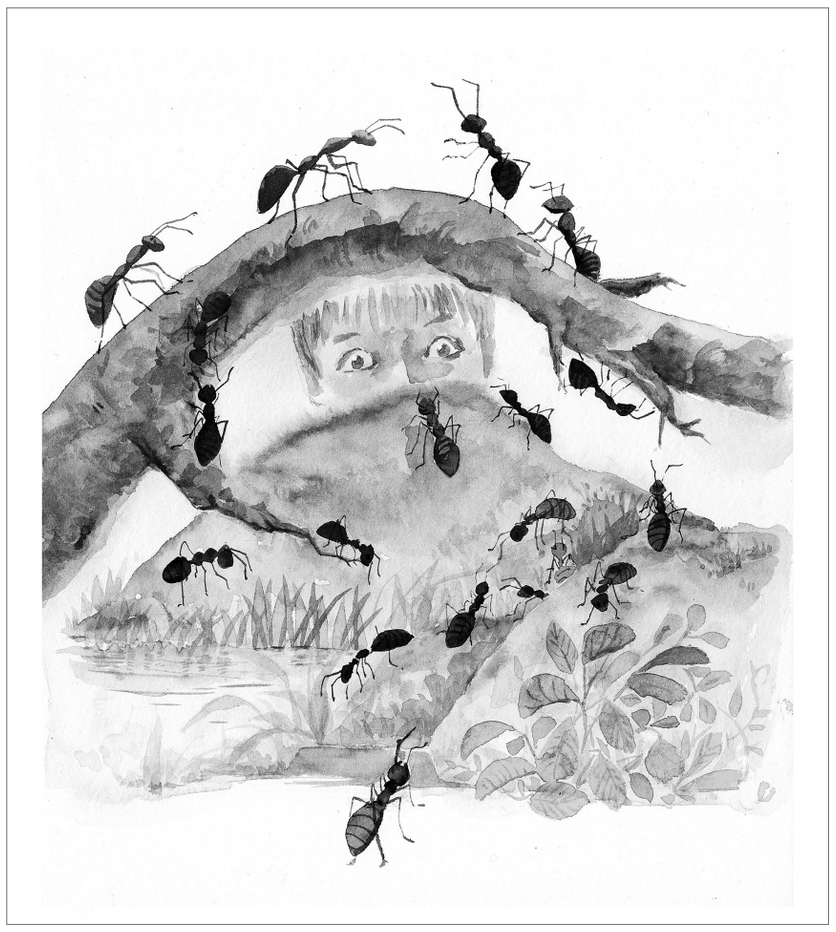

最近三联书店推出了卢跃刚别开生面的套装新书《下里巴虫》，一本“图卷”，一本“文卷”；因为“图卷”是用苹果手机拍摄的，相较法布尔，被他的朋友称为“iPhone时代的昆虫记”。他通过摄影镜头虹霓般化入《下里巴虫》，便形成其对昆虫世界精致入微的视点、斑斓绚丽的色彩、朝暮私语的时空、曲尽其妙的细节……以及从中生发出的气象万千之生物和人文妙趣。

跃刚在“图卷”的“跋”中，涉笔成趣地提到一个中国成语，阳春白雪与下里巴人，这个书名的意念来源，似是作者通过博物学训练后，想提醒我们警惕认识的“形而上学”，希望“回到事物本身”？但我先要说的是“下里”乃跃刚在雅安的故土，所以他的《下里巴虫》其实就是故乡之虫、四川之虫。谓予不信，请看“文卷”之160页：“下里山坡上玉米抽穗、结子了，野麦子花开。半山腰，嗡嗡声弥漫，是蜜蜂在忙碌。你看它们的腿，两边悬挂着蜜蜡，重量肯定超过了体重，像是两颗黄色炸弹，却不妨碍它们飞来飞去采蜜。”——当然，人眼应该是看不到蜜蜂两腿蜜蜡的，跃刚能看到，是因为他戴了博物学眼镜。

昆虫的历史可以追溯到4亿年前，而人类的进化史也就500万到700万年；昆虫在生物界是一个宏大存在，能占到包括人类在内的动物数目的七八成——这无疑是一个博大纷纭的生命世界，然而要从中发现哪怕一点点趣味和精彩，也不是一件容易之事。正如哲学家所说：“严格说来，看见东西的并不是眼睛；看见东西的是大脑和心灵。”证之跃刚的昆虫世界，哲学家确实说出了哲学道理。

对于跃刚这样在农村当过知青，又在山野里做过地质队员的人，追踪昆虫回到故乡后，尚且感到“昆虫之多，多有不识”，他进入故乡的昆虫世界还是靠了一群农村孩子的帮助，“他们风一样出门，回来时，玻璃瓶子里装着萤火虫，老远捧着，黑夜里像是一个个灯笼在跑；几十只笋壳虫被竹枝一扇穿着，顷刻间放在大桌子上，互相牵扯四处爬，爬呀爬呀爬不动”，喜获丰收的跃刚则以大个西瓜犒劳这些满头大汗的孩子；对于拍摄工具，跃刚探索过佳能的专业单反相机，还拍出了“网球肘”，后来用苹果智能手机，从2017年以来，抓拍了80000多张昆虫照片，“渐渐地，发现我有个本事：如何把一个平庸的午后变得意气非凡，如何把单反够不着或不屑一顾的‘桑丘’‘晴雯’‘阿西莫多’等等小人物（如蜜蜂、虎头蜂、螽斯、蚂蚱、伪金花虫、叩头虫、蠼螋、食蚜蝇、各种蝽和它们的小崽子）写进史诗；在一个散淡、无聊的夏日，甚至任何一个节气或任何一种拍摄光线，告诉你们，那里将会发生一场场美丽邂逅”，连图像研究史家李公明都认为跃刚这样的手机摄影代表了一种全新的“影像叙事学”和“图像生产的趋势”——正因为如罗素所说地“用脑”和“用心”，跃刚才能拍摄出如此妙趣横生的《下里巴虫》。

当然，跃刚之所以能拍摄出《下里巴虫》，更重要的内功还在他大半辈子对博物学如痴如醉的修为。邻居阿姨送给还是中学生的他一本达尔文传记《一个自然科学家在贝格尔舰上的环球旅行记》，从此如童话种子一样，生长出博物学爱好者一生的传奇。法布尔的《昆虫记》，像我这样的读书人多是读一本薄薄的选集，而跃刚读的却是花成出版社出版的10卷本，200余万字的中文全译本，而且跃刚还有三套花城出版社的《昆虫记》：初版、再版和台湾远流的花城引进版，“三个版本放在三处，十多年来，每有闲暇，便取出一两篇品读”。——读到动情之处，跃刚还会掷书喟然长叹：“要是我年轻20岁，当什么鸟作家，去做博物学家。不是植物学家、昆虫学家，而是博物学家。”

跃刚明确反对和舍弃那种唯美的孤立的标本式昆虫拍摄，他要拍摄的是一种博物学视角下的现在进行时的昆虫，用他的话来表述就是处于一种“结构”和“关系”中的昆虫：昆虫与所处环境（山石、流水、树木、绿叶、果实、光线……及其由它们所构成的空间和时间）的“结构”和“关系”、昆虫与昆虫之间的“结构”和“关系”、昆虫与人（包括拍摄者）的“结构”和“关系”……正是这种“结构”和“关系”中的昆虫，组成了气象万千的昆虫世界。

《下里巴虫》“图卷”应该是iPhone时代对宏大的昆虫学和博物学一个“小小的贡献”；《下里巴虫》的“文卷”则可以看成“图卷”的导读和思考工具，但它也包含着对我们这个时代的写作针对性和不绝如缕的启示与反思。

《下里巴虫》的“文卷”，在摇曳生姿的书信体叙述中，隐现着两部生动精致而又紧密交织的“小历史”：一部是作为博物学爱好者的卢跃刚的博物学爱好史，包括他与“仙女阿姨”和达尔文《一个自然科学家在贝格尔舰上的环球旅行记》的命运奇遇，也包括他与昆虫们的那一场场美丽邂逅；另一部“小历史”，则是从亚里士多德、普林尼、林奈、达尔文、赫胥黎、洪堡、布封、法布尔到威尔逊，一部经过跃刚诗意化概括和咏叹的欧洲2300多年的昆虫学和博物学发展史——像第九封信“天不生博物学家，万古长如夜”，简直就是这部发展史的华彩乐章。

跃刚对文字的追求，无论从时间上还是从用功上说，都超过了对昆虫学和博物学的追求。《下里巴虫》，以整个大自然的美学基础为写作背景，书信体的自由结构，使他运用起文字来更为自由洒脱、得心应手，不时有出神入化的语言。跃刚的文字深处一贯裹挟有熔化着理性和自信的激情，如今也澎湃激荡于《下里巴虫》。

他的叙述和议论文字具有一种与大自然相应的秩序和灵性，就像他故乡那条从深山里流出来的陇西河，按照一种苏东坡步伐，常行于所当行，也止于不可不止，如行云流水，波光云影婀娜多姿，却也浪花跳荡激情澎湃，总之，一路才华横溢地随着山阴之路流淌。

“蜉蝣皆为美人儿，不食人间烟火，生命短暂不以为意，只一个‘矜持’了得；一惊一诧，皆是自我陶醉的凄美。亚里士多德和苏东坡注意到，那种凄美瞬间即逝的悲剧气质，有着与生俱来的高贵。”像这段文字，如有神力，活灵活现地镂刻出蜉蝣这种绝世昆虫。

跃刚强调过他要做的不是植物学家和昆虫学家，而是博物学家，我们可以明确地判断出他的核心趣味，是在博物学根基的自然哲学上。

从他提到的亚里士多德算起，两千多年来，哲学家纷纷沿“形而上学”的路径，在自然之上建立起五花八门的空中楼阁和乌托邦思想，比如柏拉图的“理想国”，康德的“道德律令”，摩尔的“乌托邦”……以至到了胡塞尔的时候，哲学家要呼吁我们“回到事物本身”，从常识出发——诚然，意识形态中多有主义的歧途与迷宫，但iPhone时代的互联网就没有各种程序和算法的歧途与迷宫？如果我们忘记威尔逊“生物多样性”的常识提醒，也很难说就不被互联网指令编进0和1的机械序列中。

漫长的星期六

□ 张 丰

今年去世的乔治·斯坦纳堪称是这个世界上最博学的人之一。他的《语言与沉默》《巴别塔之后》等著作早已翻译成中文，但是因为深奥驳杂，能读的人不多。今年《漫长的星期六 斯坦纳谈话录》引进过来，能让我们在了解他主要学术思想的同时，也深入了解这个人的一生。

斯坦纳直到晚年还很渴望学习，因为他想起在自己之前担任《纽约客》首席评论员的埃德蒙·威尔逊，八十多岁时听说匈牙利诗歌不错，还努力去学习匈牙利语。斯坦纳一辈子对语言都很敏感，最杰出的贡献就是对语言和翻译理论的研究，事实上他本人也精通好几种语言，退休后每天早上都要做一会儿翻译练习。

正是因为如此，作为一个犹太人，他不去学习以色列的希伯来语多少有点说不过去。以色列没有忘记他这位世界知名学者，授予他耶路撒冷文学奖，他去领奖的时候，不得不面临这个尴尬问题。同样尴尬的问题还包括：你想不想晚年搬到以色列居住？

他的答案显而易见，不想。《漫长的星期六》中，斯坦纳对不会希伯来语感到遗憾，访谈者洛尔·阿德勒建议他去学习。一贯热爱学习的斯坦纳总是支支吾吾——对他来说，这不是随便学习一门外语的问题，可能也是他一生面临的最重大问题之一。很早的时候，斯坦纳就见过以色列复国运动领袖本·古里安，领袖告诉他：把你的孩子交给我，别的就不用管了。斯坦纳拒绝了，到老他也不对此感到后悔。他为自己儿子、女儿、女婿都是大学教授感到骄傲，而不希望他们为某个政治观念而献身。

他以法语、德语和英语为母语，偏偏没有掌握希伯来语。或许，他对希伯来语从来都是一种矛盾的心情，既非常向往，又有某种神秘的抗拒，最终引人瞩目地耽误了。

就这个意义看，斯坦纳作为一个犹太人无疑是另类的。访谈中，他谈到：如何定义一个犹太人这个敏感问题。他不赞成用“民族国家”（住在以色列）来定义，也不赞成用宗教信仰（是否信犹太教）来区分，因为他本人不会希伯来语，也不信犹太教，而是把：爱读书、爱知识、爱智慧作为犹太人的标签。作为一个书痴，他甚至不主张去图书馆借书看，而是要自己买回来，因为这样自己可以乱写乱画。

这让人想起茨威格在《昨日的世界》中所写的，他要去读博士时，一家人的狂喜。当时住在维也纳的犹太人圈子里，家庭富裕的很多，但这些富翁最开心的却是自己的孩子读书厉害。把：求知作为一个民族的：特性，显示出斯坦纳的大智慧。他当然为自己是一个犹太人感到自豪，但是却并不把这种自豪与：国家联系起来，而是作为一个个体进行：体认。他说过，哪里有书桌，哪里就是自己的故乡。

这种认识，和斯坦纳的成长经历有关。斯坦纳的父亲是出生于维也纳的犹太人，后来定居巴黎，是法国的经济专家。斯坦纳1929年出生于巴黎，1934年在巴黎的一次游行中，一小群极右翼示威者高喊着：犹太人去死，随后又喊出：支持希特勒。母亲想赶紧把窗帘拉下来，父亲却阻止了她，并将斯坦纳抱到阳台上，告诉他：这就是历史，你永远不要怕。

这种童年记忆可能影响到他一生。斯坦纳的父亲有到美国工作的机会，果断听一位朋友的劝告，把全家人都移民到美国。此后的斯坦纳，就开始在：求知中证明自己，他先后就读于芝加哥大学、哈佛大学和牛津大学，毕业后先后到普林斯顿大学和牛津大学工作——终其一生，他都在世界上最好的大学工作，他甚至也到过印度和中国的大学（北大）短期任教。在世界各地知识的海洋里漂泊，他乐此不疲。

对一个这样的：世界人来讲，语言无疑是最重要的问题。斯坦纳认识到，语言始终无法做到像数学和音乐那样的精确性，每一种语言，都代表着一种看待世界的方式（甚至是性爱方式），而翻译在其中扮演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他这样讲的时候并非泛泛而谈，在普林斯顿高等研究院工作时，斯坦纳每天和数学家混在一起，他注意到，不管是日本还是印度的数学家，哪怕英语不行，和美国数学家交流也没有障碍，一点都不影响他们探讨各种公式。

从自己的经历和研究出发，斯坦纳对民族主义始终是警惕的。他同情以色列，也认为以色列建国是了不起的成绩，但是他不愿意成为以色列公民，甚至对长期生活的美国也很不满意，所以后来移居到英国。一个从小就目睹了民族压迫的血泪的孩子，最终依靠阅读和知识，摆脱了民族主义的泥沼，这可能就是斯坦纳作为一个：智者：：晚生的文艺复兴巨匠：给我们的人生智慧。

看不见的女人要为世间所见

□ 李 察

20世纪70年代，英国社会学家安·奥克利在以家庭主妇为对象开展的访谈中，进行了一项“自我态度”测试，要求被访者以“我是……”为开头造句，尽快写下关于自己的10项陈述。此项测试的回答顺序被认为可以反映自我概念构成。一半被访女性在前两项就写下了“我是家庭主妇”。除此之外，还有“我是一位妈妈”“我是一位妻子”“我喜欢打扫做清洁”等很多关于家庭化内容的其他陈述。而关于个人性格、情绪状态等非家庭角色的陈述则仅占总数的4%。一些女性甚至只写了两三句就写不下去了。她们说，除了妻子、母亲、家庭主妇，实在想不出自己还能有什么别的身份。

将近50年后，在中国，女性似乎早已习惯了更多样化的身份以及由于不同身份立场引发的关于女性和女权的争议。2020年秋天，“华坪中学校长张桂梅反对当全职太太”的话题引发热议。职场女性们“坚决支持”，全职太太们觉得“太狭隘极端”；有人呼吁“要尊重个人选择”，也有人诉苦“还不都是为了孩子”。在此之际，作为一名中国女性有机会阅读安·奥克利完成于五十年前的作品，《看不见的女人：家庭事务社会学》，别有一份感慨在心头。

相对于“职业女性”“全职太太/妈妈”，安·奥克利关注的是女性作为“家庭主妇”的角色，并对此做了定义：家庭主妇是指“除家庭佣工以外，负责大部分家庭职责（或监督家庭佣工来执行这些职责）的人。她可以是已婚女性，也可以是未婚女性，在家庭以外可以从事或不从事其他工作。”研究显示，在1968年的英国成年人口中，十分之九的无业女性是家庭主妇，十分之七的就业女性是家庭主妇。也就是说，几乎所有成年女性都担负着经营家庭的主要责任。

作为首次严肃对待“家务劳动”的研究，《看不见的女人》着眼“女性与家庭事务”这一主题，重点研究了女性对家务劳动的认识、对从事繁复家务的感受、对不同家务所抱持的态度等，并通过对其表述的分析，透视了家庭内部的结构和分工，以及社会中不被意识到的关于性别角色歧视和女性对此内化性的强迫认知。在访谈中，那些被大众传媒所描绘的每天“从烤箱中端出烘焙得酥脆金黄的面包”“将洗涤得洁白清香的衣物挂在晾衣绳上”“在自家后院莳花弄草”的家庭主妇生活，实际充斥着“单调”“碎片化”“节奏过快”等与流水线工人类似的劳动体验，以及对工作时间长、社交程度低、社会地位低的内心不满。所谓“不必清晨早起、出门上班”的“做自己老板”的“自由”，也意味着“因为在家所以必须做家务”“如果今天不做、明天家务量就会翻倍”的心理压力。孩子更是挫败感的主要来源——一声呼喊，母亲就必须中断家务劳动，先去照料他们的需求；稍一调皮，就能让半天的劳动成果付诸东流。而丈夫则往往“根本没有注意到屋内是否整洁，理所当然地认为它一直是这样的”，很多人甚至会问妻子“在家一整天到底做了什么”。实际上，1968年英国工业工人平均周工作时长40小时，而受访家庭主妇周平均工作时间为77小时，是前者的近2倍。一个砌墙工的妻子就在访谈中表示，“我丈夫总是回家说，今天和某某交谈，又或者我今天和某某一起大笑”“我从来不这样，我从来没有时间坐下来”。

就算是那些抱持“平等”思想、更多参与家庭生活的丈夫，承担的也不过是“助手”职责，负责的一般是做饭之类相对有创意的家务，或是陪孩子玩耍之类较愉悦的任务，他们的妻子依然承担着照顾家庭和养育孩子的主要责任，反而损失了一些陪伴孩子所能收获的情感回报。半成品食物、家用电器的发明也不能减轻工作量，因为家务标准会随之水涨船高，家务流程变得日益繁复。

在将近50年后的今天，在女权主义运动已蓬勃发展四十余年后的现在，在关于女性问题和女权话题热点频出的当代中国，重读这本以20世纪70年代的伦敦家庭主妇为访谈对象的研究报告是否已缺乏现实意义？并不。我们必须看到，直到今天，对于女性依然存在着家庭与工作的二分法，女性仍被认为有两种选择：外出工作或留在家里。这就意味着留在家里无关工作。无偿家务劳动在国际通用的国民账户体系里依然只能被降格为家庭“卫星账户”估测，不能作为有社会生产价值的活动而得到肯定。而女性自身依然在为应不应做全职太太、做全职太太是不是有价值争执不休。

也正因此，这本已距离我们半个世纪之久的《看不见的女人》才更值得重温。它提醒我们要跳出自身立场去思考——职场女性不应自得于摆脱了经济依附地位，而应反思是否正在职场和家庭中遭受双重不公，“为履行所有职责而疯狂拼命”；家庭主妇不应自诩过自由生活，而应反思所谓自由究竟是“从某种工作中解放出来”的消极撤退，还是“选择进入某种生活”的真正自由；呼吁“要尊重个人选择”的，要认清家庭和社会是如何在女性早期成长过程中形塑她们，使她们“认同家庭主妇一角所负有的传统职责”，将社会性别角色与自我定义混为一谈；诉苦“都是为了家庭和孩子”的，要厘清家务和育儿并没有硬性要求和标准流程，作为女性必须退守家庭的绝对困境并不多，大多数情况下的牺牲不过是对大众观念和角色定位的降服。

认清这些，再来重温半个世纪之前安·奥克利设置的那项测验：我可能是职场女性或全职主妇，可能已婚或单身，可能做了母亲或此生都不想生育。那些都只出于我的决定。而我，我可能敏感、可能热情，可能温柔、可能聪慧，当然也可能时而软弱、时而暴躁，时而自认卓尔不群、时而接受泯然众人。这些也并不重要。

重要的是，我是我，我只是生而为女性，我也是一个应为世间所看到的、真正独立的人。

勇敢一点，让我们治愈“不想上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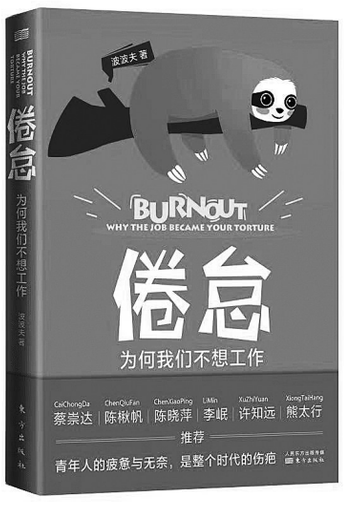

□ 蒋肖斌

当脱口秀演员王勉用摇滚说唱吼出一声“我不想上班！”全场炸裂，那一档脱口秀综艺的名场面由此诞生。后来，他拿到了总冠军，但看综艺的我们，还在上班。

如果说不想上班是年轻人的一种普遍心态，那当我看到《倦怠：为何我们不想工作》这本书时，第一反应就是这不是废话吗，难道会有人乐意早起、挤早高峰、上厕所难找坑位、晚上10点下班还打不到车吗？

一个“2019职场人加班现状”的在线调查显示，近九成的人都难逃加班命运，24.7%的人几乎每天在加班；而每天都加班的人群中，年龄越小比例越高，95后高居榜首——近三成每天在加班。

最近一篇在朋友圈广为流传的文章，讲的是互联网大厂的厕所难题，连上厕所这样的人类基本生理需求，也已经被视为效率的敌人。有的走劝说路线，在厕所墙上贴着“上厕所不要带手机”时间宝贵，入厕干脆”。有的彰显极客本色：在厕所坑位装了计时器，精确到秒，显示里面的人蹲了多久；开发了内部小程序，实时感应坑位是否有人以及所占用的时间；或者简单粗暴，在厕所屏蔽了手机信号。

2019年5月，世界卫生组织首次把“工作倦怠”列入《国际疾病分类》——不想上班是一种病，年轻人没有错，只是病了。“不想上班”的强大意念就像一座冰山，瞬间涌来的那些原因仅仅是露出海面的那一小部分；但就像来自北大西洋的暖流终究温暖了冰岛，不想上班是病，也就有药。

年轻人不会坐以待毙，勇敢的我们总是能自救的。

比如，刚从大学毕业的准社会人，能不能先不工作？

有一个招聘网站针对2019届毕业生的调研显示，约2.9%的大专应届生和5.7%的本科应届生选择暂缓就业，多进行短期支教、游学、创业考察等活动。在有物质条件的基础上，社会对此也持宽容态度，慢慢考虑人生道路、为未来做规划，未尝不是好事。要警惕的是两种情况，一是啃老，二是变了味的“间隔年”。

“啃老”的负面影响大家都懂，我们来说“间隔年”。“间隔年”指的是进入下一个人生阶段（升学、工作、换工作）之前，腾出一年时间以实践的方式来体验自己感兴趣的事情，比如旅行、研学、做义工等。但是，如果并不明确自己在“间隔年”的目标，而只是作为“不想上班”的借口，那就是自欺欺人。

临床心理学家梅格·杰伊研究了几十年20~29岁的年轻人，得出了一个严肃的事实：20~29岁是极简单却极具变化的时期，这十年决定了一个人的事业、爱情甚至整个人生。所以，暂时不工作，你得想清楚了。

那么对于已经进入职场的年轻人，居家办公是否可行？

2020年注定是不平凡的一年，因为新冠肺炎疫情，我曾经有数月，活动半径不超过1.3公里——为什么那么精确，因为那是我家与离我最近的大超市的距离。起初我是快乐的，不用去单位，居家远程办公，四舍五入约等于不上班。然而，现实和理想总是有一定差距的。首先是技术问题，钉钉崩溃、微信断片，远程会议卡顿；然后是环境问题，笔记本屏幕有点小，孩子有点吵；最糟糕的是家中慵懒的气氛，导致工作效率十分低下。

居家办公，也许只是看上去很美。

如果幸运的你已经熬过了职场最初的那几年，有了一定阅历和技能，能不能干点别的？

一个名叫马奇·艾波赫的美国作家在2007年出版的一本畅销书《不能只打一份工：多重压力下的职场求生书》中，提出了“斜杠人生”的概念，鼓励年轻职场人不要满足于单一职业的工作模式，而选择有多重职业及身份的生活，这被视为对抗职场倦怠的一剂良药。当然，她本人也身体力行，是作家/记者/演说家/讲师。

意大利在2017年有超过530万自由职业者，其中80%可以归入“斜杠”一族，占总工作人数的五分之一。在中国，随着互联网的普及和发展，兼职也变得越来越普遍，特别是一些激发个人兴趣、发挥潜能的自由兼职，既能满足年轻人自由支配时间和体验不同职业人生的愿望，也能利用空间碎片时间挣点额外收入。有一个某求职网站在2016年发布的调查显示，超过半数的人表示，愿意每天花2~4小时做兼职。

“斜杠”最直接的好处是可以得到额外收入，其次能拓展职业技能，最后还能让兴趣爱好得以施展。斜杠青年，这个可以有！

看到这里，虽然明天依然要上班，但你，是不是有了新的打算？